

附件 6

韶关市曲江区罗坑镇人民政府部门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一、部门概况

(一) 职能、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韶关市曲江区罗坑镇人民政府为曲江区下的行政单位，单位基本性质是政府机关，执行政府会计准则制度，机构行业类型为[9221]综合事务管理机构。

1、单位主要职能

(1) 宣传贯彻落实党和国家各项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执行上级的决议、决定。研究决定本镇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和党的建设等方面的重大问题。

(2) 落实基层党建工作责任制，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和党员队伍建设。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和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加强基层党风廉政建设，维护和执行党的纪律。

(3) 统筹制定并组织实施区域发展重大决策和建设规划，拟订并组织实施经济、产业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组织开展生态环境保护和安全生产、自然灾害等应急管理相关工作。

(4) 统筹负责辖区公共服务工作，推进便民服务平台标准化建设。组织实施公共服务、党群服务、社会事务、政务服务等工作。

(5) 统筹负责辖区综合治理工作，加强社会主义民主法治建设，组织开展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维护社会稳定、反邪教和平安建设、法治建设等有关工作。

(6) 统筹负责辖区综合行政执法工作，按权限负责相关领域执法工作。整合辖区相关执法力量和资源，开展综合行政执法。

(7) 完善党领导下的基层社会治理体系，提高基层自治水平。健全社区管理和服务机制，推行网格化管理和服务。

(8) 动员辖区内各类单位、社会组织和村（居）民等社会力量参与社会治理，引导辖区单位履行社会责任，整合区域内各种社会力量为辖区发展服务。

(9) 编制及执行本镇财政预决算计划，负责镇本级财务、审计以及集体资产管理等工作，指导监督村（居）财务和资产管理工作。

(10) 按照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干部的培育、选拔、管理和使用工作。做好人才服务和引进工作。

(11) 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2、机构设置

根据中共韶关市曲江区委办公室 韶关市曲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的《中共韶关市曲江区罗坑镇委员会、韶关市曲江区罗坑镇人民政府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韶曲办发[2024]12号）以及中共曲江区罗坑镇委员会 曲江区罗坑镇人民政府印发的《关于调整2024年罗坑镇党政干部职工分工的通知》（韶曲罗联[2024]9号）文件要求，设10个内机构分别是党政和人大办公室、党建和组织人事办公室、纪检监察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公共服务办公室、平安法治办公室、农业农村办公室、综合行政执法队；2个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分别为罗坑镇公共服务中心、罗坑镇敬老院。

3、人员情况

本单位核定编制人数56人，年末实有人数50人（其中：财政拨款开支人员年末实有人数50人，经费自理人员年末实有人数0人），其他人员年末实有人数0人，除上述人员外，尚有离退休人员15人，遗属人员3人。

（二）收支总体情况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168.299043万元、其他收入225.124574万元，收入合计1,393.423617万元；按功能科目分类：一般公共服务支出987.228857万元、社会保障就业支出197.362662万元、卫生健康支出26.733872万元、农林

水支出 107.965826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74.1324 万元。2024 年按功能科目支出合计 1,393.423617 万元；按经济科目分类：工资福利支出 1,088.997496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09.448881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3.90268 万元、资本性支出 31.07456 万元、2024 年按经济科目支出合计 1,393.423617 万元。

（三）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1、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2024 年罗坑镇人民政府财政预算收入为 1,207.04 万元，其中：当年财政拨款收入 1,207.04 万元。

2、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4 年罗坑镇人民政府财政预算支出 1,207.04 万元。按支出功能分类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一般公共服务 869.82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及下属事业单位人员工资、临聘人员工资、日常运转以及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安排的其他支出。包含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和财政事务两大部分。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主要包括行政运行 660.08 万元、事业运行 132.54 万元、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0.62 万元，共计 803.24 万元；财政事务主要包括行政运行 66.58 万元，共计 66.58 万元。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7.81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及下属事业单位人员支出、离退休人员福利支出、保险费用等支出。

包含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和退役军人管理事务两大部分。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主要包括：行政单位离退休 31.92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0.36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 45.18 万元，共计 167.47 万元；退役军人管理事务主要包括事业运行 20.34 万元，共计 20.34 万元。

(3) 卫生健康支出 33.83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及下属事业单位按照规定标准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及公务员医疗补助等支出。

(4) 农林水支出 40.31 万元。主要用于镇街运转支出和病虫害控制相关补贴。

(5) 住房保障支出 75.28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及下属事业单位按照规定标准为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等支出。

3、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2024 年本部门收入预算为 1,207.04 万元，比上年增加 68.21 万元，增长 5.99%，主要原因是 2023 年新招录公职人员，在 2024 年编制预算时相应的人员经费、运转经费收入增多。2024 年支出预算为 1,207.04 万元，比上年增加 68.21 万元，增长 5.99%，主要原因是 2023 年新招录公职人员，在 2024 年编制预算时相应的人员经费、运转经费支出增多。

4、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

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4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 64 万元，比上年减少 7.4 万元，下降 10.36%，主要原因是人均公用经费标准降低。

5、政府采购预算安排情况

2024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 6 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 5 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 0 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 1 万元。按照政府采购法的规定和目录进行采购，做到不漏采购、不乱采购、不错采购，把钱用在刀刃上，确保用最少的钱发挥最大的采购效应。

6、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 502.20 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 8,004.4 平方米，车辆 3 辆，单价在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 0 万元，主要是暂未有采购需求等。

罗坑镇人民政府严格按照《预算法》的要求，在预算编制方面要遵循以收定支，轻重缓急，综合平衡的原则；在预算执行方

面要遵循应收尽收的原则，严格按预算计划、按进度、按程序拨款，不得办理无预算、无计划、超预算、超计划的拨款，对于专项资金，要严格专款专用的原则，不得随意更改用途和计划；在预算调整方面严格遵守合法合理的原则；在决算方面严格遵守预算计划或调整计划的原则，在年终要及时清理全年收入、支出和往来款项，决算数字必须做到真实、准确，不得弄虚作假；在预算监督方面，要向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报告并接受监督，预算执行情况和决算要接受区政府有关职能部门的监督和审计，拒绝任何形式的口头交办、便条批复拨款。从预算编制的合理性、预算编制的规范性来看，罗坑镇的部门预算编制完全合理合规。从预算目标设置来看，目标完全合理，绩效指标也非常明确，绩效目标实现了全覆盖。

（四）部门绩效目标

认真贯彻党的基本路线、方针、政策，实现经济发展总体平稳、社会大局和谐稳定、民生福祉持续改善、政治生态风清气正的良好局面。充分发挥绩效评价的激励和导向作用，进一步激活干部干事创业的积极性和主动性；按照年初预算任务，切实抓好财政财务收支管理工作。

二、支出情况

（一）部门基本支出情况

2024 年，罗坑镇人民政府部门整体决算支出数为 1,393.423617 万元。其中包括：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87.228857 万元，按照支出决算明细表分类：①行政运行 748.102725 万元，主要包含工资福利支出 682.15892 万元（基本工资 159.462703 万元、津贴补贴 338.3674 万元、奖金 108.311717 万元、伙食补助费 7.06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3.471312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9.460088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6.0257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63.998805 万元（办公费 3.17272 万元、手续费 0.0299 万元、电费 4.945549 万元、邮电费 1.572143 万元、差旅费 6.606 万元、维修（护）费 0.842 万元、培训费 0.3265 万元、公务接待费 1.6749 万元、劳务费 30.588048 万元、委托业务费 0.703226 万元、工会经费 3.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1019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0.0432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3736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31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31 万元）；资本性支出 0.814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 0.814 万元）。

②事业运行 164.072104 万元，主要包含：工资福利支出 153.501322 万元（基本工资 46.640672 万元、津贴补贴 25.1577 万元、奖金 7.525 万元、绩效工资 54.24485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663096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10.356104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9139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0.570782 万元（办公费 0.53495 万元、电费 1.306167 万元、邮电费 0.467869 万元、维修（护）费 0.262 万元、公务接待费

0.9998 万元、劳务费 4.5255 万元、工会经费 1.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73408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1088 万元)。

③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74.851768 万元, 主要包含商品和服务支出 73.204268 万元(租赁费 0.6815 万元、劳务费 11.985168 万元、福利费 60.0376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50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6475 万元(生活补助 1.6475 万元)。

④招商引资 0.20226 万元, 主要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 0.20226 万元(公务接待费 0.20226 万元)。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7.362662 万元, 按照支出决算明细表分类: ①行政单位离退休 30.2106 万元, 主要包含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30.2106 万元(退休费 30.2106 万元)。

②事业单位离退休 10.3271 万元, 主要包含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0.3271 万元(退休费 10.3271 万元)。

③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0.596288 万元, 主要包含工资福利支出 90.596288 万元(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0.596288 万元)。

④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 45.298144 万元, 主要包含工资福利支出 45.298144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45.298144 万元)。

⑤死亡抚恤 5.83628 万元, 主要包含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83628 万元(抚恤金 5.83628 万元)。

⑥事业运行 15.09425 万元, 主要包含工资福利支出

15.01675 万元(基本工资 5.89955 万元、津贴补贴 4.0788 万元、奖金 0.90 万元、绩效工资 4.1384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0.0775 万元(办公费 0.0775 万元)。

3、卫生健康支出 26.733872 万元,按照支出决算明细表分类:①行政单位医疗 20.227332 万元,主要包含工资福利支出 19.477132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8.634508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842624 万元)。

②事业单位医疗 6.50654 万元,主要包含工资福利支出 6.50654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208716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297824 万元)。

4、农林水支出 107.965826 万元,按照支出决算明细表分类:①病虫害控制 2.31 万元,主要包括工资福利支出 2.31 万元(津贴补贴 2.31 万元)。

②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76.35 万元,主要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 32.08944 万元(办公费 31.33944 万元、工会经费 0.30 万元、福利费 0.45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00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00 万元)。

③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29.305826 万元,主要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 29.305826 万元(劳务费 29.305826 万元)。

5、住房保障支出 74.1324 万元,按照支出决算明细表分类:住房公积金 74.1324 万元,主要包含工资福利支出 74.1324 万元(住房公积金 74.1324 万元)。

（二）部门项目支出情况

1、项目基本情况

由区级财政拨款 38.00 万元、一级项目名称为公共服务事务的非基建项目——罗坑镇镇街运转经费。

2、项目绩效目标情况

通过全镇各部门的共同努力，圆满完成了 2024 年财政预算项目规定的绩效目标，通过镇街运转经费项目，为维持罗坑镇政府运行输送了“新鲜血液”，增大了政府履职的内生动力、为公共服务供给提供强大支撑，进一步降低政府负债率、企业投诉率，维护好政企良好的亲清关系。

3、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我镇镇街运转经费项目资金使用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以及《会计基础工作规范》等法律法规要求。根据省、市、区文件精神，规范了资金收入支出流程以及账套、科目、凭证、报表的设立，规范了账务处理流程，规范了资金监管措施。2024 年罗坑镇镇街运转经费项目金额为 38.00 万元，资金使用合法、合规、合理，主要用于保障日常运转以及基础设施建设、公共安全、教育卫生等民生工程、发展当地经济等支出。

4、项目绩效自评及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罗坑镇人民政府科学统筹使用镇街运转经费，建立了相关管

理制度、财务制度，规范了项目实施程序，完成了年度项目绩效管理任务。我们按照项目决策、资金使用、财务管理、项目管理、项目绩效等方面进行总体评价，项目综合得分 100 分。评定等次为优秀。

（三）三公经费情况

2024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 14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9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 5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2024 年“三公”经费决算支出数 7.4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 7.39 万元），2023 年“三公”经费决算支出数 28.9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 10.47 万元），2024 年比 2023 年减少了 74.18%，主要原因是 2023 年购置一辆公务用车，导致公务用车购置费用增加 17.98 万元，而 2024 年没有该项支出。

三、存在问题及下一步工作计划

自评中发现的问题，并针对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部门整体支

出绩效管理的意见。或拟在下一步工作中调整完善的工作计划。

（一）存在的主要问题

1、预算编制工作有待细化，预算编制不够明确和细化，预算编制的合理性需要提高，预算执行的力度有待进一步加强。

2、公用经费控制有一定难度，基本为刚性支出。

（二）下一步工作计划

1、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编制。进一步加强单位内部机构的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

2、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核。加强单位财务管理，健全单位财务管理制度体系，规范单位财务行为。在费用报账时，严格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资金支付、财务核算，杜绝超支现象发生。

3、完善资产管理，抓好“三公”经费控制。严格编制政府采购年初预算和计划，规范各类资产购置审批程序、资产出租出借制度、申请报废制度等，加强内部资产管理工作，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严格控制“三公”经费规模，进一步细化“三公”经费管理，合理压缩“三公”经费支出。

4、进一步加强相关人员的培训和管理。特别是针对《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行政事业单位会计制度》、《中共广东省委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若干意见》等学习培训，要抓好学习质量和学习效果，做到学以致用。要规范

部门预算收支核算，切实提高部门预算收支管理水平。

5、我们要紧紧围绕全镇的工作思路，开拓创新，进一步加强业务理论学习、注重党性锻炼和修养、不断提高自身素质、继续强化工作能力、强化创新意识、找准工作突破口、全身心投入工作、不断开创我镇工作新局面。上级财政部门要加强业务指导和组织业务培训，以提高业务人员的业务水平和增强从业人员的岗位责任意识和筑牢思想防腐意识。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韶关市曲江区罗坑镇人民政府

2025年4月23日

